

隆德县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时间范围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隆德县文化旅游广电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隆德县人民街文化旅游广电局二楼综合办公室（文化广电室），电话：0954-6011808）。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5年，隆德县文化旅游广电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事业发展大局及公众关切，深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本单位2025年在隆德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发布15条，其中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1条，行政处罚2条，法治政府信息建设信息1条，财政预算公开1条，财政决算公开1条，政府开放日信息1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1条，部门动态7条。

（二）依申请公开。

本单位 2025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局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干的工作机制，及时、全面公开各类信息。年初公布2025年度预算，让公众清晰了解本年度资金安排；发布部门动态，如图书馆暑假爆满、上梁老街活动、夏季村晚等为文旅动态和游客查阅提供出口；定期转发文旅行业动态及政策解读，为公众了解文旅行业最新动向提供方向。二是完善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和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信息准确、安全发布。积极拓展公开渠道，新开通微信视频号“隆德文旅”提升信息传播效率和覆盖面。

（四）平台建设。

加强“隆德文旅”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及下属事业单位等新媒体平台的建设与管理，2025年文化广电旅游局微信公众号“隆德文旅”和下属机关公众号“隆德县文化馆”“一城书香一城梦”“隆德文博”共发布信息数558条，订阅人数11562人，视频号发布视频135条，信息包含文化旅游活动、文旅行业动态、文件解读、文旅新闻等内容，重点围绕生态文旅康养先行县、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建设，及时反映隆德文旅动态。

（五）监督保障。

一是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通过“三审三校”制度严格审核发布内容。工作中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的各项规章制度

度。二是积极接受相关部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和评议。微信公众号后台主动听取公众意见建议并进行互动交流。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县文广局政务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部分不足：一是公开内容深度有待加强，针对文旅领域重点政策的解读性信息还不够全面、细致；二是创新性不足，政务新媒体原创内容及互动性较弱；三是公众需求回应的精准度有待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已制定针对性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政务信息公开时效性，聚焦公众关切，梳理文旅领域重点事项，加大政策解读、文旅活动等深度信息供给；二是充实信息来源。丰富政务新媒体呈现形式，谋划创新推出微短剧，以视频方式继续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三是畅通留言互动渠道，提升公众参与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5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工作实际，主动公开《隆德县文化旅游广电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等文件，及时推送陈欣妍吟诵《清平乐·六盘山》、海霞推荐老巷子等隆德文旅领域热点信息。坚持进行文旅普法和政策解读，通过微信公众号、培训工作会议对《文旅森林草原防火提示》《文化和旅游与民航业融合发展行动方案》等相关法律文件进行解读。

2. **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持续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隆德县外省西部计划代表、市民代表、媒体记者及三馆工作人员参加，主动听取代表们提出的意见建议；做好政民互动渠道建设，指派专人及时处理咨询、投诉电话。

3. **持续完善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按照“公开、便民、及时”原则，公布更新我局重点工作、政策法规、文旅行业动态等信息，做好公众号日常发布与监管，及时回复公众号平台私信 18 条，填写信息发布单 65 张。

（二）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5 年，隆德县文化旅游广电局本年度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